

## 深圳市信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为了更好的倡导信维合伙人文化、更加有效的激励核心团队，深圳市信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分别于2017年11月30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2017年12月21日召开的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〈2017年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〉及其摘要的议案》等相关议题。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公告的具体内容，请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披露的公告。

根据中国证监会《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》及深圳证券交易所《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0号：员工持股计划》的相关要求，现对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：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中资金规模上限为26亿元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（具体名称以正式成立的信托计划合同为准）目前仍在推进中。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中资金规模为7亿元的云信-锐意2017-1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已完成合同签署及其他相关流程，目前公司员工已向该信托计划完成3.5亿元资金的认购，预计将于近期银行资金到位后正式成立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暂未买入本公司股票。

公司将继续关注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，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信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零一八年一月三十日